

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数据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用房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购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数据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用房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汇纳数据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纳数据”）拟购买上海市浦东新区灵山路1000弄8幢房产作为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数据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用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购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数据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用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

二、进展情况

近日，汇纳数据与上海银月置业有限公司签署了《上海市商品房出售合同》，在签署正式购房合同前，出卖方已办理完成该房屋的解除抵押手续，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一）签署主体

甲方（卖方）为上海银月置业有限公司，乙方（买房）为上海汇纳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上海市浦东新区灵山路1000弄8幢的房产，基本情况如下：

1、房屋坐落：上海市浦东新区灵山路1000弄8幢

2、建筑面积：1,646.04 平方米（具体面积以产权登记面积为准）

（三）房屋价款

房屋总价款合计为人民币 196,000,000.00 元。

（四）付款时间和付款方式

按时间付款，付款方式：分期付款

- 1、乙方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与甲方签约；
- 2、乙方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前应支付房款计人民币 130,000,000.00 元；
- 3、乙方于 2020 年 5 月 20 日前应支付房款计人民币 66,000,000.00 元。

（五）合同其他主要内容

- 1、甲方在收到乙方全部房价款之日起 30 天内，甲方向乙方交付该房屋。
- 2、甲、乙双方商定，2020 年 6 月 30 日前，由甲方向上海市房屋土地资源管理局办理价格申报及过户申报及过户申请手续，申领该房屋地产权证（小产证）。

三、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交易将有利于加快推进大数据运营管理中心建设项目建设的实施，项目将建成集数据集成、存储、挖掘、分析、服务于一体的大数据运行管理平台，营造线下实体商业大数据生态环境，项目建成之后所能提供的数据服务产品将有助于公司培育新的盈利增长点。本项目可为各类型商业实体提供数据分析服务业务、为大型商业集团客户提供项目建设和咨询服务，深入挖掘数据价值，提供持续的增值数据服务，带来高附加值业务和新的利润增长点。

2、本次交易以交易标的资产评估价值为基础（详见 2020 年 4 月 24 日披露的《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拟购买房产的资产评估报告》），经双方协商确定，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上海市商品房出售合同》

特此公告。

汇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30日